



she dies

毁灭的青春

熊俊生 著

廣東省出版集團

花城出版社



被毁灭的青春

熊俊生 著

新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毁灭的青春 / 熊俊生著. —广州：花城出版社，2010.5
ISBN 978-7-5360-5847-7

I. 毁… II. 熊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15312 号

责任编辑：余红梅

技术编辑：易 平

装帧设计：林露茜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广州市官侨彩印有限公司

(广州市番禺区石楼)

开 本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32 开

印 张 11.75 1 插页

字 数 240,000 字

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2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购书热线：020—37604658 37602819

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：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上帝赐予每个人的生命只有一次。生命非常珍贵。一个人即使处于人生最苦难的境遇中，哪怕生命只剩下最后一分钟，也要微笑着对待你的珍贵生命。一部人生哲学最终归结为一个死字。人的死有境界高低之分。若能将自己死后的遗体全部无偿地捐献给人类社会，这是一个人的人生终极文明行为，并且是最后为人类绽放光彩的时刻。

早恋是人生的一个苦果。开始时它很甜，到后来却很苦。没有流过眼泪的人生，是不完美的人生。

——题 记

自序

我喜爱读书，喜爱思考。

我每当读到中华民族的五千年历史时，就会浮想联翩。

五千年岁月不平凡。无论顺利与不顺利，人类历史上能走过五千年岁月的民族，至今还没有几个。中华民族是其中之一。五千年以来，在世界东方这片广袤大地上生活的中华民族，曾经有过战争、动乱、灾难、痛苦，也有过和平、安定、繁荣、欢笑。中华民族曾经产生过许多优秀儿女。他们为了华夏子孙世代和平丰衣足食幸福生息，曾经一生艰苦奋斗不懈追求，甚至不惜牺牲生命。希望中华民族永世昌盛不衰，这是华夏儿女世世代代的美丽梦想。这个梦想，在今天又一次正在成为现实。

一想到这个美丽的梦想，我就联想到了深圳。

三十年前，深圳仅是一个十分贫穷落后的边陲小渔村，史上无名。三十年后，深圳已变成为了一座现代化大都市，名扬世界。这就是神奇的深圳。深圳仅在三十年时间里就取得了举世闻名的辉煌成就，这在人类发展历史上史无前例。深圳的伟大创举，名垂千古。

我有幸成为第一代深圳人，并亲眼目睹了深圳在引领中国迈向现代化起步中的艰难创业过程。深圳不仅创造了让世人惊叹的物质文明，而且还创造了令人称赞的精神文明。近些年来，曾有媒体陆续报道：有九十五岁老阿婆愿意死后无偿捐献全部遗体器

官回报社会；有癌症患者死后向医学单位捐献遗体作为科学的研究之用；有青年男子不幸身亡后家属捐出其全部遗体器官为他人治病，让其生命在他人身上延续；等等。这些文明行为，仿如一座座巍峨的高山矗立人间。

深圳，她是中国现代史上的一座丰碑。

深圳是一座富有之城。已富裕起来的深圳人，应该怎样坚守自己的幸福生活？富裕家庭子女应如何继承传统艰苦奋斗子承父业？中学生为什么会早恋？早恋是甜果还是苦果？向社会无私捐献遗体器官者，他们的博大胸怀，活着的人们能理解吗？这几个问题在我的内心深处产生了强烈共鸣，从而引发了我长久的深思。由于深思，我进而创作出了长篇小说《毁灭的青春》。

《毁灭的青春》是第一部描写死囚捐献遗体器官治病救人的长篇小说。每个人总是要离开这个世界的。人怎样面对死亡，这涉及到人类殡葬文明的问题。中国传统的殡葬文明是土葬。火葬是对于土葬的一次革命性进步，因为火葬为子孙后代节约了大量土地。而捐献遗体器官又是对于火葬的一次革命性进步，因为死者捐出遗体器官后可以治病救人或用于医学科研。死者向社会无偿捐献遗体器官，这是一个人的人生终极文明行为，并且是最无私、最崇高的文明行为。长篇小说《毁灭的青春》描写了一个特殊死囚向社会无偿捐献遗体器官的故事，这是一个悲剧性的故事。一般认为，文学作品故事分为两大类：喜剧或悲剧。喜剧，让人捧腹大笑；悲剧，令人血脉贲张。这两种艺术的效果，截然不同。假若你有一件美好的东西，当你向他人称赞它时，他人未必会引以重视。但当你将其摔碎在地上时，他人一定会倍感痛心。这就是悲剧的力量。悲剧能激人灵魂，浸人心骨。我喜欢悲剧艺术。

我喝着深圳的水。我踏足深圳的土地。我在深圳的土地上生息。深圳是一位美丽的东方少女，我深深地爱着她。

面对在当代中华民族大踏步前进中起到过“领航”作用的深圳，我为之深深地感动。我以一个独特的浸人心骨的撕人心肺的悲剧故事，向深圳诉说着我对她的深深眷恋。我的用意，在于提示人们不要忘记自己所拥有的美好人生、美好生活、美好时代。

文学作品的悲剧，有一种壮烈的美。因为有时候，泪水比笑声更具有艺术价值。

熊俊生

2009年10月

Contents 目录

自序	1
第一章 铁窗落泪	1
第二章 早恋悲剧	36
第三章 父母之心	79
第四章 从头再爱	117
第五章 人间温情	167
第六章 真爱无价	205
第七章 情重如山	248
第八章 永别人间	302

第一章 铁窗落泪

眼下，正是小雪季节。如果在北方，已是雪花飘飘，寒气袭人。可是在南方深圳，此时仍暖意浓浓，阳光绚丽，恰似春天。

此刻，是上午九点钟。一轮鲜红的朝阳，已高高地升起在东方。今天，又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。有阳光的日子，真好。当然，有自由的日子更好。太阳是美丽的。她无私地把阳光和温暖洒向宇宙，把天空照得明亮灿烂，把大地哺育得鲜花盛开。透过我们监狱的高耸围墙，向外面的远处望去，监狱外面的大自然景色，真是十分宜人。只见监狱四周，山峦起伏，树绿山青，花儿盛开，鸟儿飞翔。

在这阳光明媚的日子里，按理说，我应该心情爽朗才对。可是在今天，我的心情却糟透了。因为，此刻我站在北山监狱第五监区特别小监区的警察办公室里，正在接受法官宣判我的死刑执行日期。

宣判我的死刑执行日期的法官，是一位长得很俊美的女法官，她叫杨艳萍。杨艳萍现已年过四十。但四十余年的岁月时光，却并没有摧去她的美丽风采。她依然肌肤白皙，身材娇巧，眉清目秀，风韵动人。杨艳萍法官表情非常严肃。她郑重地向我宣判：“……根据死刑犯李新提出的特殊请求，本法庭出于人道主义目的，经认真审议并报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后，现特作出如下判决：一、判决李新因犯故意伤人致死罪的死刑执行日期，延期至十二月五日执行；二、批准死刑犯李新自愿向社会无偿捐献全

部人体器官的请求。”

杨艳萍法官宣读判决书时，一字一句念得很认真严肃，而且声音清脆悦耳。杨法官说话的声音很好听，充满了女性的温情与甜美。而我呢？则端端正正、规规矩矩地站在她的面前，彼此相距仅二米远。我身穿灰色囚服，手上戴着手铐，脚上戴着脚镣，低垂着被剃光了头发的光秃秃的头颅。我对杨艳萍法官的宣判，听得神情万分紧张。我把她宣读的每一个字，都清楚地听进了心里。这是法官在宣读我的法律文书，它关系到我的生死问题，所以我必须认真地听。

宣读这个判决书，这就意味着从现在起，我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时间只能以小时计算了。

宣读完判决书后，法官们就叫我办理有关的法律手续。杨法官把判决书递给我，叫我再阅读一遍，读完后在法律文书上签字。我接过判决书时，双手颤抖，心弦紧绷，神情惊恐，双眼发白。我将判决书不止读了一遍，而是读了三遍。这是关系我生死日期的法律文书，所以我要认真阅读，多读几遍。读完后，我怀着一万个极不情愿的心情，无可奈何地在法律文书上签上了我的姓名。我签完字后，站在旁边的另一位年轻男法官，即杨艳萍法官的助手，他递给我一个小巧的精致盒子。这个盒子里，装的是红色印泥。男法官叫我在法律文书上签名处按上我的手印。我伸出右手食指，在小盒子里蘸了一点儿红色印泥，心情非常痛苦地在法律文书上按上了我的指纹手印。这样，这一签一按，就正式宣告了我的生命即将结束。我刚才办理这些法律手续，其实是在履行一项代价巨大的法律义务。也就是说，我此刻是在跟法官办理我的生命交割手续，我将生命交给了法律，法律在不久之后将剥夺我的生命。办完这个手续后，即二十天后，我就要被正义的法律押上刑场处以死刑。

今天，是十一月十五日。再过二十天，是十二月五日。而十二月五日，是我的十九岁生日。我非常感谢仁慈的法官，他们特别地批准我，让我整整活够十九周岁。所以，当我签了字，按了

手印，办理了手续后，我以无比感激的心情，向杨艳萍法官和那位男法官深深地鞠了一躬。我鞠躬时，流出了痛苦而感激的泪水。我向二位法官说：“谢谢杨阿姨法官！谢谢法官叔叔！谢谢你们批准让我活到整整十九周岁！”

二十天时光，这对于一个平常人来说，算不了什么。可这对于一个热爱生命的死刑犯来说，则是天大的恩赐。死刑犯的生命，是由法律决定的。死刑犯最后残余生命的长短，是掌握在法官手里的。一般情况下，死刑犯对生命都怀有无限的渴望。这是人的本性。人，都会渴望生命。尤其像我这样年轻的死刑犯，对生命更加渴望。所以，我鞠躬感谢法官，这是完全应该的。法官对我讲人道，我应该对他们讲情义。

在警察办公室里，除了二位法官外，还有北山监狱的监狱长赵刚、第五监区警长王达军、专门负责看管我的警官吴剑。我感谢完法官后，转过身子，又向这三位监狱警察深深地鞠了一躬。我深情地对他们说：“谢谢监狱长赵伯伯！谢谢警长王伯伯！谢谢警官吴叔叔！谢谢你们对我的特殊照顾！”我从第二看守所转到北山监狱以来，在这里的看管期间，我一直都受到比较特别的照顾。因此，我同样要感谢他们。

“李新犯人，你还有什么要求，可以向法院或监狱方面提出来。”女法官杨艳萍突然语气变得很温和地对我说。

“李新犯人，你现在不提也行，等回到监房后，再提出来也不迟。你有什么要求，可以随时向我们提出来。”赵刚监狱长也突然态度变得很温和地对我说。赵刚生得虎背熊腰，身材魁梧，眉粗唇厚，声如洪钟。他做事精练，果断能干，是一位出色的监狱长。赵刚对我态度友好，他虽然压低着嗓子跟我说话儿，可他的话音听起来仍如洪钟般响亮，让我汗毛竖立。

我向法官和警察们轻轻摇了摇头，表示暂时没有要求提出。我刚才在判决书上签了字，按了手印，心情很乱，脑子里一时还没有想到提要求的事儿上去。

“李新犯人，你回监房去吧。”杨法官向我发出命令。她与赵

刚监狱长有事情要商量。我是死刑犯，不能听她们谈话。于是，我在吴剑警官的押送下，迈着沉重的步子，拖着脚镣，缓慢地向监房走去。

我的监房位置，与吴警官的办公室相隔不远，约三十米距离。走出他的办公室后，向左拐一个弯就到了。这三十米距离，对于一个平常人来说微不足道，迈开双腿几大步就走过去了。可今天它对于我来说，却显得那么遥远，就像千里峻岭似的。短短三十米距离，我足足走了十分钟时间。实际上，我不是在走步子，而是一寸一寸地移动步子。

吴剑警官是一位好警察。他把我押回监房后，关心地问我：“想喝点水吗？”

我心里很焦躁，口正渴。于是，我答：“想喝。”

“喝什么？是温开水？还是凉水？或是饮料？”

“喝一支冰冻矿泉水吧！”

4 我由于刚在判决书上签了字，因此心里很乱，且火燎燎的。我想喝点儿冰冻矿泉水，浇一浇心里的热火，以此镇静一下焦躁的心。

吴警官转身走出我的监房。他走出去时，很不放心。他以职业的习惯，先以敏锐的目光打量了一下我的脸，然后又扫视了一遍我的空荡荡的监房。他感到放心后，才关上监房铁门，走向他的办公室为我拿饮料。监狱里为我准备有多种饮料，而且我妈也为我买了许多饮料。这些饮料都放在吴剑警官的办公室里。我何时想喝，吴剑警官何时就为我送来。

我是死刑犯。死刑犯是重要犯人。狱警怕我出事情，对我看管得异常严密。直到现在，我虽已走回监房了，但吴剑警官还没有给我解下刑具。我的双手仍戴着手铐，双脚仍戴着脚镣。

一会儿，吴剑警官为我拿来了一支冰冻矿泉水，并亲自为我拧开瓶盖。我接过饮料，一仰脖子，“咕隆咕隆”地一口气就喝下了一半。我戴刑具已经习惯了。我还没有等吴警官为我打开手铐，就先喝了起来。半瓶冰水喝进肚子里后，我焦躁的心才冷却

了一点。

吴警官见我心情放松了一些，于是开始跟我开起玩笑来。他冲我轻轻地一笑，说：“看你多急，还没打开手铐，你就先喝起来了！”

我放下剩余的半瓶饮料，抬起戴着手铐的手，抹去嘴巴上流趟的冰水。然后，我也冲吴警官轻轻地一笑，说：“戴着手铐是喝，不戴手铐也是喝。我先喝，先解渴！”

“今天，你挺幽默的！”

“难道在昨天和前天，我就不幽默吗？”

“人有点儿幽默感，这很好。特别是像你这种情况。”

“你是不是又担心我自杀？刚才，法院对我已作了宣判，你是不是又担心我背思想包袱？”

“看你！从前一段时间开始，我不是已跟你说过多次了？我已经完全相信你不会自杀！”

吴警官一边跟我说玩笑话儿，一边为我打开了手铐。我戴的手铐是一副很轻的小刑具，是吴警官特别照顾我的。吴剑打开手铐后，仍是以前那个习惯动作，将手铐往左边裤兜里一揣。吴剑有个习惯动作，他右边裤兜里装的是手机，左边裤兜里装的是手铐或手铐之类的小刑具。这两样东西，他时刻不离身，一样都不能少。手机是他的通讯工具。他的手机经常响，他的上司经常通过手机向他发布命令和工作指示。而手铐或手铐，是他的职业工具。吴剑平时上班或在监狱外面，他只要看见监狱里有违反有关规定的犯人，或在社会上遇到有触犯刑律的事，只要情况一紧急，他就立即冲上去，从裤兜里掏出手铐将对方铐住，然后将对方交给有关警察机构处理。我经过长期仔细观察后发现，不仅吴警官有这个习惯动作，而且别的警察也有。也许，这是所有警察的职业习惯吧。警察们有这种习惯，这是好事情。警察们履行了职责，天下平安了，老百姓才能过上安宁生活。

“坐吧。”吴警官为我搬过屋子里唯一的一张木椅，让我坐下。他呢，则坐在我的囚床上。他把方便让给了我。我的囚室

里，只有一张小桌和一张木椅。“心情放松了吗？”见我坐下后，吴警官问。

“比起刚才，已经放松了许多。”

“没什么大不了的，想开些。人嘛，既有生，就有死！”

吴警官陪着我，开始与我拉话儿。他是想做一做我的思想工作，舒缓我的心理压力。二十天后，我就要从人间消失了。吴警官替我的生命感到很惋惜，他怕我出事情。俗话说：“刑场毙人，要见活人。”二十天后，负责看管我的北山监狱，必须将一个活生生的完整的我，交给法庭处以极刑。这事儿不是一件小事，所以吴警官不敢懈怠。

我与吴警官拉话儿。我的心理压力的确很大。我也想通过与吴警官拉话儿，把心中的压力减轻一些。我心里这样想：这个世界多么美好啊！这世上，有山，有水，有花，有草，有阳光，有空气，有高楼，有汽车，有城市，有农村，有好吃的，有好穿的。谁不想在这个世上多活些岁数？谁都想。有的人已活一百岁了，仍还嫌活得太短呢。对于我的死和人生悲剧，我曾经想过一千次，一万次。自半年多前出事后，从那时起，我就已经许多次地想到过死了。对于今天这样的结果，我当然想到过。而且，我更想到过那可怕的恐怖刑场。我犯的是死罪。我早已做好了死的思想准备。我现在已不惧怕死了。只是，我十分惋惜我的人生。从内心讲，我根本不想去死，我想活下去。人生，只有活着才有意义，活着才精彩。

谈话间，吴警官向我挪了挪身子。他正面对着我，我也正面对他。

今天，我突然很好奇。我一边揉着刚才戴手铐弄酸痛了的双手手腕，一边抬起眼睛仔细地观看眼前这位精明能干曾经叱咤风云的警察。

吴剑今天很有精神，刮了胡须，穿的是前不久刚换发的新警服。他的警服，是黑颜色。衣服平整端正，纽扣整齐发亮。警服上的警徽、警牌、警花、警章、饰条、饰边，在透过窗户射进屋

里的绚丽阳光照耀下，闪闪发光，威风凛凛，好看极了。黑色的警服，显得凝重、肃穆、威严，就像一道黑色闪电立存于人间。它让人们看见后，会感觉到正义的刚强、法律的威严、道义的存在。

吴剑的人生故事，听起来很精彩。

吴剑今年四十五岁，身材适中，不高不矮，不胖不瘦，浓眉大眼，脸廓分明。吴剑做事机敏干练，言语不多，行动快速。他敢于想别人想不到的主意，敢于做别人做不到的事情。而且，他的枪法很准，武功很好。他的枪法，二十步之内要打人的额头，决不会打在人的嘴巴上。他的武功，一掌能劈断一块砖头，一拳能将人打出五米远。当年，他是一名叱咤风云的特警，而且回是一名英雄警察。他的故事非常传奇，上过电视，登过报纸，改拍过长篇电视剧，全城老百姓倾城收看。当年，有许多青少年把他当成偶像崇拜。我就是他的崇拜者之一。

吴剑在他的警察生涯中，不知抓捕过多少坏人。他最轰动的传奇故事，是十年前卧底抓捕一个跨国贩毒集团的团伙。十年前，有一个跨国贩毒集团十分猖獗，在中国的西南、华南、港澳地区及泰国、缅甸、美国等国家，建立了一个庞大的国际毒品贩卖网络。为了消灭这个国际贩毒集团，中国警方与这些国家的警方通力合作，组成了一支强大的国际缉毒打击力量。吴剑受中国警方派遣，秘密化装成贩毒分子潜入卧底。他卧底二年，在许多个国家和地区几进几出，将这个贩毒集团在亚洲的活动情况搞了个一清二楚。最后，中国警方在多个国家警方的共同配合下，一举消灭了这个国际贩毒集团。仅在中国境内，中国警方就抓捕了三十多名贩毒分子，缴获了大量的毒品和毒资。吴剑由于功勋卓著，因此立了一个“特等功”，被授予“缉毒英雄”称号。当时，许多个国家的警察机构纷纷致函中国警察机构，称赞吴剑在破获这个国际贩毒集团中所做出的特殊贡献。一时间，吴剑的英雄事迹传遍了大江南北，传遍了我们这座城市的每一条街巷。他的传奇故事，后来被一家影视机构改拍成为一部长达二十集的电视连

续剧。当年电视台播放该剧时，全城老百姓万人空巷每一家都在收看。那时，吴剑成为人们广泛议论、学习、崇拜的“英雄人物”。当年有些男高中生毕业报考大学时，由于崇拜这位英雄人物，竟纷纷报考警察学院。可是五年前，吴剑在一次抓捕两名杀人犯中，不幸被犯罪分子刺伤了胸部。吴剑从此身患残疾，告别了第一线警察生涯，被组织上特别安排到北山监狱当警察，做一些较为轻松的管理犯人的工作。

我本应在今年七月份高中毕业，九月份去读大学的。可是年初时，我由于一时糊涂冲动，竟然断送了自己的美好人生，成为了一名死囚犯。我从第二看守所转到北山监狱后，监狱长赵刚怕我出问题，因此特别安排吴剑专门看管我。没想到，我昔日崇拜的英雄警察，现在竟成为了我的看管人员。生活给我开了一个大玩笑。人生，有时候就是这样滑稽。

“你的旧伤，又疼痛了？”我说。我与吴剑聊话儿，刚聊了十多分钟，他的旧伤又痛起来了。吴剑从衣兜里掏出一个药瓶，倒出两粒药丸，往嘴里一抛，然后脖子往后一仰，不用水就把药丸吞进了肚子里。

“嗯。”吴剑答应一声，向我点了点头。然后，他盖上瓶盖，把药瓶放进衣兜里。

“的——”这时，吴剑右边裤兜里的手机又响了。在我们聊天的十几分钟里，吴剑的手机共响了五次。第一次，是监狱里一位专门负责心理辅导的科长打给他的。这位科长对吴剑说要多想些方法开导我，并应尽量避免与我谈“死”的话题。他说：在一般情况下，死刑犯最怕谈“死”的问题。第二次，是监狱后勤科的一位副科长打给他的。这位副科长问吴剑，下一步我喜欢吃什么东西，他以便通知食堂给我做出来。第三次，是市医院营养医生张丽丽打给他的。她向吴剑转达了市医院的一个通知，说明天上午九点钟，市医院要派医生来抽取我的血液去做化验。张丽丽是市医院专门派来负责我的生活的营养医生。前几天，这位营养医生就开始规定我什么东西可以吃，什么东西不可以吃。她基本

上每隔一天就要来一次监狱，了解我的生活情况，然后为我开好营养食谱菜单。此外，她还是市医院派来的联络员。我与市医院如有什么事情需要沟通，就由她与北山监狱联系。而吴剑，就是她的主要联络人之一。第四次，是我妈马丽华打来的。我妈向吴剑询问了刚才杨法官宣读判决书的情况。吴剑向我妈谈了刚才的情况后，还说我的情绪比较稳定，叫我妈放心。而且在通话时，他还把手机递给我，让我跟妈妈通了一会儿电话。我妈非常担心我，她怕我情绪过分激动，又像以前那样闹出什么事情来。但是，我今天的表现很平静。我以平静的话语，向我妈谈了刚才宣读判决书的情况。在电话那一端，我妈见我心情平静、情绪稳定，竟在手机那头高兴得哭了起来。然后，我妈问我今天中午想吃什么。她说今天中午要来监狱里看我，给我买来好吃的东西。

那么，这第五次手机响起，是谁打给吴剑的呢？正当我猜想时，手机里传来了我非常熟悉的女友张燕燕的声音。监房里很安静，她的声音我听得一清二楚。

“吴叔叔，您好，我是张燕燕。不好意思，打扰您了！我想问您一件事情，也就是今天法院对李新重新宣判的事情。今天上午，法院是否对他重新宣判了？”手机里，张燕燕这样说。

“是的，法院宣判刚刚结束。”吴剑想了一下后，回答了对方。

“重新宣判后，李新的情绪怎么样？他很激动吗？他绝食没有？他是否又想自杀？”

“燕燕姑娘，李新的情绪很稳定。现在，他已没有像你所想象的那样糟糕了。”

“如果是这样，那就很好。我很担心他，怕他经受不住，又闹出什么事情来！”

“我想，他可能不会了。”

“吴叔叔，今天我就谈这些。请您转告李新，我明天去监狱里看望他！”

“我一定转告他。”